

**轉知：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訂於 111.10.22 日(六)舉行，  
有關考生應試重要提醒事項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防疫作業**

**一、考生應試重要提醒事項：**

- (一) 考試時間調整：預備鈴響至考試開始鈴響時間改為 **10 分鐘**(原為 15 分鐘)、考試說明及正式考試時間改為 **50 分鐘**(原為 45 分鐘)，合計時間仍維持 60 分鐘；考生於考試開始鈴聲響畢後，不得再進入試場。各場次考試時間表，請詳 112 學年度考試簡章 p.1。
- (二) 作答注意事項：
  1. 英聽測驗作答使用 A4 答題卷，印有考生應試號碼與姓名。
  2. 考試鈴響前，不得翻閱試題本與答題卷，並不得簽名、書寫、劃記、作答。
  3. 考試開始鈴聲響畢後，依播音指示於答題卷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與作答。
  4. 考生若因特殊情況使用備用答題卷時，雖備用答題卷上無考生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但仍須於備用答題卷上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
  5. 本次考試取消答題卷簽名欄位之劃記方格，調整簽名欄位與相關說明，有關作答事項，請詳 112 學年度考試簡章 p.42-43。
- (三) 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
  1. 各類應考服務項目，皆不寄發審查結果，請考生於 111.10.05(三)開放應考資訊查詢當日，自行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 <https://www.ceec.edu.tw> 高中英聽試務專區查覽或列印，其中申請特殊項目之考生則請於試務專區之「**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網**」查覽或列印(參見 112 學年度考試簡章 p.27)；亦請貴單位師長給予相關考生必要之查詢協助，如有查詢相關問題，請致電本會大考中心(電話：02-23661416 轉 608)洽詢。
  2. 申請使用一般電腦作答考生，使用 AdobeAcrobatReader 軟體之電子答題卷(PDFForm 格式)作答，相關作答說明可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下載專區查覽，或於考生試務宣導專區觀看說明影片。
- (四)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1. 試場規則：除調整與簽名欄位有關之提醒與相關說明、增列備用答題卷簽名提醒外，並增列作答動作說明，除作答外，另包括擦拭、加黑劃記、增補文字或標點符號、簽名等行為。
  2. 違規處理辦法：修訂第 1、6、7、9、12、14、19 條之文字，及第 18 條有關考生於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未停止作答之罰則與文字(參見 112 學年度考試簡章 p.38-48)。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防疫作業：**

- (一) 全面配戴口罩，**口罩由考生自行準備**：依中央流行指揮中心規範，外出時應全程配戴口罩，本次考試除考試前提出免戴口罩申請且經審查通過者外，所有考生進入考(分)區及試場時，皆須配戴口罩。考量目前市面口罩數量充足、價格合宜，基於安全衛生，自本次英聽考試起，本會不再於考前統一購置並寄發予考生，請考生自行準備口罩應試；各考(分)區仍備有適當數量口罩，供考生口罩髒污或因突發狀況需更換時替換使用。
- (二) 考試當日入場出示身分識別證件與量溫：考生進入考(分)區時須出示應試有效證件正本以及本會寄送之**個人專用入場識別證**，並配戴口罩與配合體溫量測；考試當天，各考(分)區上午場於 **10 時**開始量溫，下午場於 **13 時**開始量溫。考生入場識別證預計於 111.10.12(三)寄交貴單位轉發考生。
- (三) 因應疫情之相關準則：有關疫情期間，為維護考試安全 90 之相關規定與罰則，請查閱本會於 111.09.07(三)在大考中心網站高中英聽考試專區所公告之「**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特別準則**」。
- (四) COVID-19 確診(輕/無症狀)及具感染風險考生應試安排：為維護考生應考權益，本次考試將參考 111 分科測驗經驗，於報請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意後，提供 COVID19 確診(輕/無症狀)及具感染風險考生應試，相關試務規劃，將配合防疫政策至遲於考前 2 週另行公告於本會大考中心網站，亦另通知貴單位。敬請留意本會公告。

**三、疫情期間，請提醒考生務必做好個人防疫措施，避免至人群聚集處；本會會隨時關注疫情變化，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指引及教育部規範調整與進行試務安排，請留意本會大考中心網站「最新訊息」及「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專區」所公告之各項防疫措施。**